

附件 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大埔县桃源镇人民政府（公章）

所属下级预算单位数量：0

填报人：邓舒尹

联系电话：13421040496

填报日期：2025.7.29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主要职责：

1. 宣传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各项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执行上级的决议、决定。研究决定本乡镇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等方面的重大问题。

2. 统筹制定区域发展重大决策和建设规划，引导和扶持各类经济组织的发展。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指导农村经济发展，推进农业结构调整，组织引导农村富余劳动力向非农产业和城镇转移。推动实施“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积极维护社会经济秩序，营造公正、公平的发展环境，着力解决工业化和城镇化发展进程中的各种问题，提高经济发展的质量和水平。推进苏区融湾先行区建设，培育“四上”企业。推进绿美大埔生态建设工作。推进美丽圩镇建设工作。

3. 统筹负责辖区公共服务工作。组织实施与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各项公共服务，落实劳动就业、社会保障、医疗保障、民政、教育、文化、旅游、体育、卫生健康、土地流转、残联、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服务等方面相关政策。拓宽服务渠道，改进服务方式，建立健全群众办事一次办结机制。推进便民服务平台标准化建设和数据管理工作，深入推进“一窗受理、集成服务”，提升群众获得感和幸福感。

4. 统筹负责辖区综合治理工作。承担辖区平安建设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全面加强全科网格建设，夯实基层治理根基。

落实社会矛盾纠纷排查调处机制，综合发挥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和司法调解的作用，及时化解辖区社会矛盾，确保社会稳定。

5. 负责辖区公共安全及安全生产监管，构建公共安全防控体系，建立应对突发紧急事件的处理预案，做好安全生产、防汛、防火、防疫、气象灾害防御、食品药品安全等应急管理工作。

6. 统筹负责辖区综合行政执法工作。组织实施辖区综合行政执法工作，依法依规履行辖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建设、城市管理、农业、生态环境保护、市场监管、卫生健康、文化市场、安全生产等领域综合行政执法职责。

7. 完善党领导下的基层社会治理体系，统筹推进辖区社会工作，提高基层自治水平。发挥村（社区）党组织在基层群众自治组织建设中的领导核心作用，推进社会主义基层协商民主建设，做好组织群众、宣传群众、凝聚群众、服务群众工作，发挥村（居）民在基层社会治理中的主体作用。

8. 动员辖区内各类单位、社会组织和村（居）民等社会力量参与社会治理，引导辖区内单位履行社会责任，整合区域内各种社会力量为辖区发展服务。

9. 编制本镇财政预决算计划，负责经费的划拨和核算工作，并指导、协调、监督社区和农村合作经济组织的财务、会计、审计工作。

10. 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干部的培育、选拔、管理和使用工作。协助管理上级有关部门驻乡镇单位的干部。做好人才服务和引进工作。

11.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奋力发展实体经济。**规上工业总产值 11743.09 万元，同比增长 2.2%，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3664 万元。吉玉陶瓷公司的“吉玉”品牌被认定为第一批广东老字号。陶瓷特色产品知名度和市场竞争力不断提升，吉玉博士工作站建设工作持续推进中；汇烽、胜隆陶瓷公司引进第三方投资 500 多万元发展光伏产业，实现节能增效；德顺陶瓷新生产线建设正在有序推进中。全面完成全镇 125 个农村集体经济组织 2024 年农村集体清产核资工作，共清理出集体资金 328.0139 万元，资源性资产 12.2377 万亩，固定资产 3757.7589 万元。开展“三资”监管突出问题集中专项整治，全镇共清理出 56 份经营性合同，经集中审查发现问题合同 38 份，发现财务管理问题 1 个，已全部完成整改，并追回金额 18.195 万元。

——**大力推进镇村建设。**桃源供电所技术业务用房和 35 千伏桃源变电站项目已建成投用，桃源中心幼儿园迁建项目如火如荼加快建设，Y267 线上墩村中段至礞下“单改双”工程路基全面完成，镇区污水处理厂管线延伸工程 2 期、省道 S222 线桃源段沥青铺设工程取得阶段性成果，基础设施不断完善。干部带头强力开展了人居环境整治集中攻坚行动，在中山路、乡贤绿道、敬老院至塘尾段、府前路部分街道等 4 处区域长约 5 公里的“三线”进行重点整治，取得了人居环境整治新成效。紧紧围绕绿美梅州生态建设总要求，科学开展镇村绿化行动，新增绿化面积 1.4636 公顷，让绿美桃源底蕴更足。

——**全力增进民生福祉。**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不断增进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广泛凝聚乡贤力量，赓续爱心善举，大埔县桃源“助残·关爱”基金会向116户残疾人和困难家庭发放资助金11.4万元，热心乡贤向桃源卫生院捐赠一台价值12万元的血脂检测生化仪。加强社工服务建设，累计探访低保户、特困人员、残疾人等困难群体1320人次，争取社会物资7万元，帮助相关困难家庭。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全年共开展400余场形式多样、群众喜闻乐见的实践活动，扎实传播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不断丰富群众精神文化生活，持续推进文明乡风建设。同时，信访维稳、安全生产、消防、应急等工作扎实推进。

——**倾力整管全域资源。**始终保持打击自然资源违法行为高压态势，常态化开展非法采矿洗砂、违法占耕等问题的排查整治工作。以服务全镇发展大局为出发点，有序推进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制定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行动方案，推动资源整合和利用效率提升，完成农用地整理1119.13亩，腾挪整合村庄建设用地454.86亩。恢复耕地62.77亩，完成0.64亩永久基本农田整改任务，牢牢守住耕地红线。严格落实农村建房规划审批制度，通过26宗农村建房规划审批，占地面积4.25亩。累计投入19.3万元进行整治河道，进一步筑牢水资源保护防线。定期开展污染治理、水面漂浮物清理、渠道清淤及河流疏浚行动，累计清理河道13.8千米，清洁水域面积2.469平方千米，打捞漂浮物16.3444吨。查处8宗违法占用林地案件，除治松材线虫枯死树2.57万亩，切实维护林地的合法使用与森林生态稳定。强化森林防火多元宣传，利用横幅、海报宣传250余处，入户发放宣传单1.5万余份，

每日出动宣传车进行移动宣传，不断提升全民森林防火意识。

——**强力建设法治政府。**坚持把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主题主线，组织干部加强理论学习，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确保镇政府各部门严格按照镇党委的谋划部署落实工作。扎实推动干部转变作风，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树牢过“紧日子”思想，严控一般性支出，从严监督财政资金管理使用。以加强自身建设为抓手，全面提升政务服务水平。自觉接受人大依法监督，办理人大代表建议 12 件，办理结果满意度达到 100%。全面加强综合行政执法工作，新增执法资格人员 16 人，组织执法人员培训 11 次，培训人员 114 人次。依法办结行政处罚 6 宗，合计罚款 13.7 万余元。扎实推进行政执法“两平台”推广应用，营造更加公开透明、规范有序、公平高效的执法环境。推行“一窗”受理、“一站”办理，深化行政审批事项“两个 100%”改革，全面推行“一网通办”，868 项政务服务事项实现网上办理，全年共受理各类政务服务事项 1.6 万件，办理政府服务热线工单 42 件，办结率 100%。惠民信息平台各项信息按时公开，及时率 100%。扎实开展党政领导“一对一”挂点重点企业服务活动，助企服务能力有效提升。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2024 年，桃源镇政府锚定高质量发展目标，力争规上工业总产值突破 1.3 亿元（同比增长 10%），净增“四上”企业 2 家以上，推动万生、德顺陶瓷等项目建成投产，完成洋济岗瓷土矿区 1500 亩租地。深化农文旅融合，打造陶瓷文化休闲旅游线路，

联动飞马峰茶园拓展市场。攻坚基础设施短板，建成 35 千伏变电站及供电所业务用房，完成坪新村集中供水工程、村道改造及 S222 省道铺设。推进美丽圩镇“七个一”建设，整治农房风貌，创建人居环境示范点。强化绿美生态行动，落实林长制、河长制，严打违法占耕占林。优化民生服务，建设“长者饭堂”，推动幼儿园迁建，筑牢安全生产防线，提升治理效能，建设人民满意政府。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以决算数为统计口径）。

本单位 2024 年总支出 3766.5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 3095.59 万元，占比 82.19%。基本支出 1598.71 万元，占比 42.44%，项目支出 1996.63 万元，占比 53%。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2024 年桃源镇人民政府整体绩效自评综合得分 96.5 分。在资金使用方面，严格制定和执行财务管理核算制度，资金使用规范，相关资料齐全，成本控制有效，无挪用、截留财政经费的情况发生。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 预算编制情况。

（1）预算编制。

① 预算编制合理性

满分 1.5 分，得 1.5 分。本单位预算资金编制细化程度合理，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项目之间未频繁调剂，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的问题，预算编制合理。

②预算编制规范性

满分 1.5 分，得 1.5 分。2024 年度本单位预算编制工作严格按照大埔县财政局的编制要求，符合县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和要求。

（2）目标设置。

①整体绩效目标合理性

满分 5 分，得 5 分。2024 年度大埔县桃源镇人民政府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能体现部门“三定”方案规定的部门职能，能体现部门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能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有进行可行性和充分论证。

②整体绩效指标明确性

满分 5 分，得 5 分。本单位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指标。

2. 预算执行情况。

（1）绩效管理。

绩效管理制度建设

满分 7 分，得 5 分。本单位在事前绩效评估、绩效目标管理、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结果应用等方面独立制定的管理办法。并成立体现绩效分工职责要求的工作小组。未制定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扣 2 分。

（2）资金管理。

①上级专项资金分配的及时性

满分 3 分，得 3 分。

本单位收到上级转移支付资金分配及时。

②财务管理合规性

满分 5 分，得 5 分。本单位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应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但本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合规性还有提升空间。

（3）信息公开。

①预决算公开合规性

满分 2 分，得 2 分。本单位按照大埔县财政局要求公开相关预算信息。

②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满分 2 分，得 2 分。本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资料（含项目自评报告）绩效目标随部门预算在规定时间内公开。

（4）项目管理。

①项目资金绩效完成情况

满分 6 分，得 6 分。本单位 2024 年度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好。

②项目实施程序

满分 6 分，得 6 分。本单位 2024 年度项目支出实施过程规范，手续齐全。

③项目监管

满分 6 分，得 6 分。本单位 2024 年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所有专项资金与专项经费分配给县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到位。

（5）采购管理。

①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

满分 2 分，得 2 分。本单位采购有按时在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公开，符合规定。

②采购内控制度建设

满分 1 分，得 1 分。本单位已建立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

③采购活动合规性

满分 1 分，得 1 分。本单位不存在涉及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决定。

④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

满分 2 分，得 2 分。本单位采购有按时签订合同，符合规定。

⑤合同公告时效性

满分 1 分，得 1 分。本单位有在规定时限内公告合同项目。

⑥采购政策效能

满分 1 分，得 1 分。本单位采购政策执行效果情况良好。

(5) 资产管理。

①资产配置合规性

满分 1 分，得 1 分。单位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符合规定标准。

②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满分 1 分，得 0.5 分。本单位存在 1 笔未及时上缴资产处置收益，现已上缴。

③资产盘点情况

满分 2 分，得 2 分。2024 年期间资产管理部门对单位现有并使用中的资产进行盘点。

④数据质量

满分 1 分，得 1 分。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说明。

⑤资产管理合规性

满分 2 分，得分 2 分。具有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内部管理规定，按照内部管理制度执行有关规定；出租、出借、处置国有资产规范；未在巡视、审计、监督检查工作中发现本单位固定资产实物管理不够严谨规范及时的情况。

⑥固定资产利用率

满分 1 分，得 1 分。根据各部门盘点资产情况可知，本单位在用固定资产充足，固定资产使用效率较高。

3. 预算使用效益

（1）运行成本

①经济成本控制情况

满分 3 分，得 2 分。本单位有比较完善的内部财务管理机制，对差旅、住宿、接待等费用有比较明确的出账要求，运转类中的办公费、水费、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4 项支出与上年同一支出类别对比累计增长幅度大于 5%，扣 1 分。

②公用经费控制率

满分 2.5 分，得 2.5 分，根据公用经费控制率计算公式，本单位严格控制公用经费，符合要求。

③“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满分 2.5 分，得 2.5 分。本单位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数，

符合要求。

（2）效率性

①重点工作完成率

满分 1 分，得 1 分。按县委十三届五次全会重点工作分工落实方案，已提供相关佐证材料。

（3）履职效能

①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满分 10 分，得 10 分。2024 年，我镇完成了年初制定的目标。

②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满分 10 分，得 10 分。2024 年度预算编报时确定的部门预算整体绩效目标中效益指标完成良好。

（4）公平性

①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满分 2.5 分，得 2.5 分。依托国务院“互联网+督查”、省政府门户网站“省长信箱”平台，市政府“市长信箱”平台及镇政府“信访信箱”，收集群众反映的困难和问题，坚持高质高效、快办快结、及时转办的原则，全部反馈办结。

②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分 2.5 分，得 2.5 分。根据信访事项办理情况报告反映本单位能够及时处理群众反映的问题。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三、上年度绩效自评整改情况

根据大埔县财政局印发的《关于 2024 年度大埔县县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复核工作的情况通报》文件，县财政局对我单位 2024 年度县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进行了综合复评。针对失分项目，本单位积极补充相关资料，总结经验教训，加强佐证资料的收集和审核，保证报送资料的完整性。